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randshores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 雄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7)

#### 須予披露交易 向一間聯營公司作出增資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雄岸(香港)與獅子財管同意透過認購49股新Aquarius股份及51股新Aquarius股份，以增加其於Aquarius的出資額，總認購價分別為1,592,500美元及1,657,500美元。本集團將以其內部資源為增資提供資金。

完成增資後，本集團將繼續持有Aquarius已發行股份的49%，並繼續將其於Aquarius的權益入賬列作聯營公司。本集團將繼續將Aquarius的財務業績以權益法入賬至其綜合財務報表。

基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雄岸(香港)作出增資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雄岸(香港)與獅子財管同意增加其於Aquarius的出資額。

#### 增資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交易時段後)，雄岸(香港)與獅子財管同意透過認購49股新Aquarius股份及51股新Aquarius股份，以增加其於Aquarius的出資額，總認購價分別為1,592,500美元及1,657,500美元。增資金額乃由雄岸(香港)與Lion WM參考Aquarius的資金需求並經公平磋商後而釐定。

本集團將以其內部資源為增資提供資金。

完成增資後，本集團將繼續持有Aquarius已發行股份的49%，並繼續將其於Aquarius的權益入賬列作聯營公司。本集團將繼續將Aquarius的財務業績以權益法入賬至其綜合財務報表。

## 有關AQUARIUS的資料

Aquarius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註冊成立，旨在從事SPAC保薦人業務。Aquarius在SPAC首次公開招股前投資，從而參與首次公開招股當日以及於其後收購SPAC期間及之後的潛在收益及回報。

自其註冊成立以來及於本公告日期，Aquarius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分別由雄岸(香港)及獅子財管擁有49%及51%權益。註冊成立Aquarius並無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本公司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於本公告日期，Aquarius持有Aquarius II Acquisition Corp.已發行股份約93.04%。

Aquarius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自註冊成立當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93,265
除所得稅後虧損	93,265

Aquarius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負債淨值約為93,258美元。

## 有關作出增資的訂約方資料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雄岸(香港)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營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綜合樓宇服務以及於新加坡承接樓宇建造工程。本集團亦從事區塊鏈技術開發及應用業務、工業大麻業務及金融服務業務。

獅子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獅子財管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獅子集團的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碼：LGHL)，其營運一個一站式、擁有先進技術的交易平台，當中提供廣泛的產品及服務，包括(i)總收益服務(TRS)交易，(ii)差價合約(CFD)交易，(iii)保險經紀，及(iv)期貨及證券經紀。此外，獅子集團擁有一支專業且經驗豐富的SPAC保薦人團隊，成為SPAC領域的領導者，協助私營公司完成上市，同時為獅子集團自身創造價值。獅子集團亦致力打造全球頂級的一站式、跨鏈、高擴展性的非同質化代幣(NFT)市場，並通過區塊鏈技術進入元宇宙。王健先生(「王先生」)為獅子集團的最終受益人，於本

公告日期行使獅子集團約 69.4% 的投票權。除王先生外，概無獅子集團股東擁有 20% 以上的投票權。王先生為獅子集團的共同創辦人，現為獅子集團的董事會主席。於本公告日期，獅子集團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 5.89%。

## 作出增資的理由及裨益

Aquarius 為 Aquarius II Acquisition Corp. 的保薦人，而該公司為一間空白支票公司，旨在與一個或多個企業或實體進行合併、股份交換、資產收購、股份購買、股本重組、重組或類似業務合併。Aquarius II Acquisition Corp. 正在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申請於納斯達克上市其單位。Aquarius 需要額外資金支持 Aquarius II Acquisition Corp 的上市過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的公告所提及，本集團擬投放資源發展其新金融服務業務，當中包括資產管理及其他金融服務。本公司認為，與獅子集團合作，同時利用獅子集團的網絡、資源及經驗，是涉足金融服務業務謹慎而關鍵的一步。

本公司亦認為，倘 Aquarius II Acquisition Corp. 的單位價格於上市後上漲，Aquarius 可能會於創始人單位中獲益。本集團將受益於以權益法於其綜合財務報表中分佔 Aquarius 的財務業績。

經考慮上述因素及理由，董事認為增資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增資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的涵義

基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雄岸(香港)作出增資構成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的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quarius」	指	Aquarius II Sponsor Ltd.
「Aquarius 股份」	指	已發行股本中無面值的普通股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增資」	指	雄岸(香港)及獅子財管分別以總認購價1,592,500美元及1,657,500美元認購49股新Aquarius股份及51股新Aquarius股份
「本公司」	指	雄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47)，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雄岸(香港)」	指	雄岸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獅子集團」	指	獅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獅子財管」	指	獅子財富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SPAC」	指	特殊目的收購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雄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姚勇杰**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姚勇杰先生；非執行董事蔡成海先生、呂旭雯女士及俞卓辰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宗宇先生、李侃霖先生及俞文卓先生組成。